# 淮上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淮上区创建暖民心行动“十全服务社区”工作方案的通知

淮政〔2023〕19号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指示精神，进一步提升社区为民服务能力，增强居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归属感、幸福感，根据《中共蚌埠市委办公室 蚌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就业促进行动方案>等“暖民心行动方案”的通知》（蚌办发〔2022〕13号）、蚌埠市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蚌埠市创建暖民心行动“十全服务社区”工作方案>的通知》（蚌社〔2023〕1号）等相关要求，现就我区创建暖民心行动“十全服务社区”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聚力省委关于“一改两为五做到”要求、聚焦群众关切的“一老一幼”设施建设、聚焦为民便民安民服务，推进暖民心行动在基层全面落实，推进“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完整社区试点，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真正把民生实事办好，助力“幸福蚌埠”建设和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

二、创建目标

按照成熟一个、创建一个、务求实效、群众满意的创建目标，利用三年时间开展“十全服务社区”创建。2023年，各镇、街道分别选择1个符合条件的社区开展“十全服务社区”示范创建；2024年，力争创建率达到50%以上；2025年，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逐步推开、提升扩量、动态管理，全面推动我区“十全服务社区”创建和完整社区建设试点。

三、创建原则

（一）坚持统筹融合。“十项暖民心专项行动”聚集同一社区，服务内容在同一社区综合体现。坚持分类实施、统筹兼顾、协同推进，整合资源、共建共享，把握重点、突破难点，促进“十全社区”创建全面纵深发展。

（二）坚持全员参与。广泛宣传创建工作的重要意义和主要内容，引导社区居民和多方主体关心支持。做到需求由群众提出、活动有群众参与、成效让群众评判，营造全员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坚持突出特色。立足区域特点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分区分类科学合理确定创建任务，实行“一区一策”，发挥区域优势和体现社区特色。

（四）坚持注重实效。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聚焦群众天天有感的关键小事、急难愁盼的民生实事，精准施策，以创建效果和群众满意度作为创建评比标准，增强创建工作的可操作性和实效性，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五）坚持创新发展。健全指导、发动、评价、督导工作机制，将实践中的好经验、好做法上升为制度规范，着力推进内容创新、方法创新、机制创新，持续巩固提升创建成果。

四、创建内容

按照“五个全覆盖”要求，围绕专项行动目标任务要求，统筹推进，即在社区内分别实现“阵地全覆盖、服务全覆盖、政策全覆盖、管理全覆盖、协同全覆盖”。

（一）就业促进行动。实施“三公里”就业圈建设,持续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及其他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尽快实现就业。“三公里”充分就业社区考核验收得分不低于95分，达到“三公里”充分就业社区标准。

（二）“新徽菜 名徽厨”行动。多形式开展“新徽菜 名徽厨”行动宣传，设置配备“新徽菜 名徽厨”展示、竞赛、培训场所和设施，并于每季度开展一次“新徽菜 名徽厨”培训竞赛等相关活动。

（三）老年助餐服务行动。利用3年时间基本实现每个社区（行政村）有食堂、每个生活小区（自然庄）有助餐点全覆盖，基本形成体系完备、布局合理、功能完善、满足要求、精准高效、共建共享的“城区10分钟、县城区20分钟”老年人助餐服务网络。采取“三个统一”（即名称、标牌、标识统一）和“六个公示”（即经营许可证、收费价格、食谱等公示）的方式，规范老年助餐服务机构管理，保障有需求的老年人都能享受到助餐服务。

（四）健康口腔行动。依托辖区内医疗机构资源，推动社区卫生中心配备专职口腔医师，社区有专（兼）职口腔卫生保健宣传员，开展口腔卫生保健宣传进社区活动，打造居民15分钟口腔健康服务圈。

（五）安心托幼行动。新建小区托育服务场地托班设置不少于3个班，老旧小区和已建成小区托育服务场地托班设置在3个班以内。按规定标准科学设置班级类别、室外场地、生活用房、服务管理用房、供应用房和安全设施，配备必要的保育人员和安保人员。全面提供幼儿园延时服务。

（六）快乐健身行动。因地制宜健全体育健身设施，满足3项以上体育健身活动需求。积极开展全民健身宣传活动，按比例配备社会体育指导员，实现健身指导常态化，经常锻炼人数达43%以上。

（七）便民停车行动。在不占用消防通道的前提下，开展社区停车自治试点，采取停车设施改建扩建、“错时开放”、统筹辖区单位资源等方式，缓解小区停车压力。完善小区停车充电设施等配套服务。

（八）放心家政行动。与家政服务企业签订合作协议，依托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场地）免费为家政服务企业设立社区家政服务点，统一设置企业形象标识、商标和字号、经营模式及管理制度，公开服务项目、收费标准、投诉电话，为居民提供便捷规范的家政服务。

（九）文明菜市行动。建有能够满足居民需求的菜市，按照文明菜市要求，完善相关排水、供电、垃圾处理、消防安全等设施设备。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加强通道出入口、车辆停放的科学管理，实现干净卫生、清洁明亮、管理有序的文明菜市要求。

（十）老有所学行动。通过改建一批、扩容一批、新设一批等方式，扩大社区办学场所，扩充办学容量。发挥老年开放大学远程教育优势，做大做强老年远程教育。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挖掘教育资源，优化教学课程，推进智慧教学，不断提升办学水平。

五、实施步骤

（一）启动准备阶段（2023年1月至2月）。我区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成立暖民心行动“十全服务社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创建工作方案，深入宣传动员，明确相关部门职责任务和推进措施，确保创建工作顺利启动。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3年3月至10月）。淮滨街道、小蚌埠镇、吴小街镇各选择2个社区开展示范创建活动。各镇街道对照创建标准逐项落实相关任务，并积极做好自查和申报工作。

（三）评比验收阶段（2023年11月至12月）。由区“十全服务社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对申报的“十全服务社区”进行综合评估；对综合得分900分以上且单项得分不低于80分的社区提出拟命名初步意见，报市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四）全面推进阶段（2024年1月至2025年底）。各乡镇、街道在示范创建的基础上，总结试点经验，逐步扩大创建范围，力争2025年年底前基本实现“十全服务社区”全覆盖。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十大暖民心行动”是群众关注度高、反映较为集中的民生实事，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部署要求的重要举措。各乡镇、街道和各单位要站在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把“十全服务社区”和完成社区创建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作为落实暖民心行动的重要抓手，认真研究安排，确保暖民心行动落到实处。

（二）形成推进合力。各牵头部门要结合承担的暖民心行动职责任务，加强对乡镇、街道暖民心行动“十全服务社区”创建工作的指导，帮助解决困难，形成工作合力。各乡镇、街道要结合完整社区创建试点工作，统筹做好所辖社区的创建规划，明晰每年度创建计划，支持和督促社区按照创建标准要求落实创建任务，按照创建一批、成熟一批、申报一批的工作步骤有序推进。

（三）提升创建成效。围绕“十全服务社区”创建内容和完整社区试点标准，在项目全、措施实、效果好的基础上，立足实际、发挥优势、突出特色，打造“一社区一品牌”“一项目一品牌”，广泛利用新闻媒体，加大宣传引导力度，选树一批好典型、宣传一批好经验、推广一批好做法，持续提升暖民心行动“十全服务社区”创建水平。

（四）强化结果运用。创建工作完成情况列入年度乡镇街道和区直相关部门目标考核。区直相关部门对被列入“十全服务社区”创建的社区在政策上优先给予倾斜；各乡镇、街道和区直相关部门对被命名表彰的“十全服务社区”在民生保障领域评先评优方面优先给予考虑。